

电力设备及新能源

行业快报

充电桩政策再加码，板块景气度有望持续

事件点评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的指导意见》，按照科学布局、适度超前、创新融合、安全便捷的基本原则，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

◆ **再次强调“适度超前”，充电桩建设有望再加速。**此次《意见》再次明确，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遵循科学布局、适度超前、创新融合、安全便捷的基本原则。结合电动汽车发展趋势，适度超前安排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在总量规模、结构功能、建设空间等方面留有裕度，更好满足不同领域、不同场景充电需求。《意见》提出到2030年，基本建成覆盖广泛、规模适度、结构合理、功能完善的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有力支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有效满足人民群众出行充电需求。建设形成城市面状、公路线状、乡村点状布局的充电网络，大中型以上城市经营性停车场具备规范充电条件的车位比例力争超过城市注册电动汽车比例，农村地区充电服务覆盖率稳步提升。

◆ **明确地方政府主体责任，资金、土地等要素保障有望加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存在用地难、初始投入大、前期盈利低等问题，《意见》明确指出地方政府的主体责任，鼓励地方政府建立与服务挂钩的运营补贴标准，落实峰谷分时电价政策，2030年前对实行两部制电价的集中式充换电设施用电免收需量（容量）电费。地方各级政府要建立协同推进机制，进一步加强土地、资金等充电基础设施发展要素保障，持续跟踪解决重点难点问题。近期上海、南京、重庆等城市相继出台充电桩补贴政策，以重庆为例，对统建统营平均单枪功率不低于7KW交流充电桩或小功率直流充电桩，给予50元/千瓦的一次性建设补贴；对体验中心内建成的平均单枪功率不低于120千瓦的公共快充桩给予200元/千瓦、对平均单枪功率不低于350千瓦的大功率充电桩给予400元/千瓦，对换电站给予400元/千瓦的一次性补贴。河南、四川等地则通过政府专项债形式推进县域市场充电桩建设，充电桩下沉市场有望超预期。

◆ **鼓励技术创新应用。**在加强科技创新引领方面，《意见》明确要大力推广应用智能充电基础设施，积极推动配电网智能化改造，加强电动汽车与电网能量互动。加快推进快速充换电、大功率充电、智能有序充电、无线充电、光储充协同控制等技术研究，持续优化电动汽车电池技术性能。鼓励发展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推动电动汽车与充电基础设施网、电信网、交通网、电力网等能量互通、信息互联。当前已充分布局换电、大功率快充、光储充协同的公司值得关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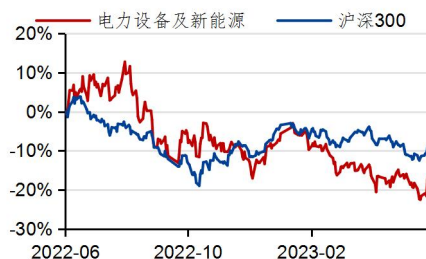
◆ **投资建议：**充电作为新能源汽车最重要的补能方式，要与新能源汽车发展速度相匹配，国内外充电桩的建设均有望加速，高压快充是产业趋势，当前国内下沉市场与海外出国有望形成共振。建议重点关注：双杰电气、特锐德、盛弘股份、英杰电气、道通股份和通合科技、炬华科技等。

◆ **风险提示：**政策落地不及预期；电网投资力度不及预期；行业竞争加剧。

投资评级 **领先大市-A维持**

首选股票 **评级**

一年行业表现



资料来源：聚源

升幅%	1M	3M	12M
相对收益	-0.09	-0.1	-6.27
绝对收益	-0.43	-0.81	-15.05

分析师 **张文臣**
 SAC 执业证书编号：S0910523020004
 zhangwenchen@huajinsec.cn

分析师 **周涛**
 SAC 执业证书编号：S0910523050001
 zhoutao@huajinsec.cn

分析师 **顾华昊**
 SAC 执业证书编号：S0910523020002
 guhuahao@huajinsec.cn

相关报告

电力设备及新能源：分布式光伏并网获政策力推，关注储能及配网升级改造 2023.6.16
 电力设备及新能源：老旧风场改造文件印发，有效支撑风电装机 2023.6.15



行业评级体系

收益评级：

领先大市—未来 6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领先沪深 300 指数 10%以上；

同步大市—未来 6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与沪深 300 指数的变动幅度相差-10%至 10%；

落后大市—未来 6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落后沪深 300 指数 10%以上；

风险评级：

A —正常风险，未来 6 个月投资收益率的波动小于等于沪深 300 指数波动；

B —较高风险，未来 6 个月投资收益率的波动大于沪深 300 指数波动；

分析师声明

张文臣、周涛、顾华昊声明，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勤勉尽责、诚实守信。本人对本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保证信息来源合法合规、研究方法专业审慎、研究观点独立公正、分析结论具有合理依据，特此声明。

本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的说明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取得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许可。本公司及其投资咨询人员可以为证券投资人或客户提供证券投资分析、预测或者建议等直接或间接的有偿咨询服务。发布证券研究报告，是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一种基本形式，本公司可以对证券及证券相关产品的价值、市场走势或者相关影响因素进行分析，形成证券估值、投资评级等投资分析意见，制作证券研究报告，并向本公司的客户发布。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为任何机构或个人接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

本报告基于已公开的资料或信息撰写，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及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本报告所载的信息、资料、建议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本报告发布当日的判断，本报告中的证券或投资标的价格、价值及投资带来的收入可能会波动。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能撰写并发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建议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及资料保持在最新状态，本公司将随时补充、更新和修订有关信息及资料，但不保证及时公开发布。同时，本公司有权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任何有关本报告的摘要或节选都不代表本报告正式完整的观点，一切须以本公司向客户发布的本报告完整版本为准。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并进行证券或期权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提请客户充分注意。客户不应将本报告为作出其投资决策的惟一参考因素，亦不应认为本报告可以取代客户自身的投资判断与决策。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无论是否已经明示或暗示，本报告不能作为道义的、责任的和法律的依据或者凭证。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亦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事先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发表、转发、篡改或引用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声明条款具有惟一修改权和最终解释权。

风险提示：

报告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并不构成对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投资者对其投资行为负完全责任，我公司及其雇员对使用本报告及其内容所引发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概不负责。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59 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30 层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108 号横琴人寿大厦 17 层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10 楼 05 单元

电话：021-20655588

网址：www.huajinsec.cn